

广东省反腐倡廉工作经验 交流会材料选编

中共广东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研究室编

广东省反腐倡廉工作经验交流会 材 料 选 编

(内部材料·注意保存)

一九九二年五月

前 言

今年春节前，邓小平同志视察广东，提出要我省抓住时机，发展自己，力争用二十年的时间赶上亚洲“四小龙”的奋斗目标。为了全面贯彻落实邓小平同志重要谈话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省委于二月下旬召开了工作会议，研究部署扩大开放、深化改革的问题，并提出了“思想更加解放，对外更加开放，改革更加深化，管理更加严格，法纪更加严明”的要求。五月下旬，省委又召开全省反腐倡廉工作经验交流会，集中了市、县委书记和省直各单位及有关职能部门的领导干部，总结交流反腐倡廉工作经验，研究部署加强廉政建设。根据省纪委监委的决定，我们将这次会议的主要材料汇编成册，供各级党委、纪委学习参考。

这本《广东省反腐倡廉工作经验交流会材料选编》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的内容是省委、省政府、省纪委主要领导同志在大会上的讲话、报告；第二部分的内容是九个单位在大会上交流的经验材料。

编 者

一九九二年五月

目 录

(一)

努力建立反腐保廉的有效机制

——省委书记谢非同志在全省反腐倡廉工作

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 (1)

加强廉政建设 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

——省长朱森林同志在全省反腐倡廉工作

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 (19)

认真总结经验 坚决惩治腐败 把我省廉政 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王宗春同志在全省

反腐倡廉工作经验交流会上的报告 (27)

(二)

坚持不懈地开展反腐败斗争

..... 中共汕头市委委员会 (58)

经济持续发展 党风常抓不懈

..... 中共佛山市委委员会 (72)

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 把党风和廉政

建设落到实处..... 中共顺德市委委员会 (88)

班子廉政 侨乡兴旺 中共台山市委员会 (105)

- 严肃查处大案要案 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
 中共南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20)
- 坚持抓好教育 促进党风和廉政建设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134)
- 统一认识 真抓实干 大力推进党风廉政
 制度建设 中共潮阳县委员会 (148)
- 领导带头 落实措施 认真抓好党风廉政
 制度建设 中共广东省地质矿产局党组 (162)
- 坚决支持职能部门查处违法违纪案件
 促进党风廉政建设 中共丰顺县委员会 (171)

努力建立反腐保廉的有效机制

——省委书记谢非同志在全省反腐倡廉工作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这次反腐倡廉工作经验交流会从去年下半年就开始准备。去年底全省处决了一批贪污受贿犯罪分子，向党内外通报了五个反面典型案例，各地区各单位结合实际开展反腐倡廉思想教育，总结经验教训，加强反腐倡廉工作。今年春节前邓小平同志视察广东，对我省提出了两个文明建设都要超过亚洲“四小龙”的奋斗目标，要求我们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两手抓”，在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反对腐败。通过学习小平同志重要谈话，我们进一步认识到，在加快改革开放步伐，抓住时机发展经济的同时，必须加强反腐倡廉工作，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思想更加解放，对外更加开放，改革更加深化，管理更加严格，法纪更加严明”成为大家的共识。这次会议集中了县委书记以上领导干部，认真总结交流反腐倡廉工作经验，研究进一步加强我省反腐倡廉工作，是贯彻落实小平同志重要谈话的一个重要方面。我们要以此促进良好社会风

气的形成，促进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健康发展，促进全省 20 年赶上亚洲“四小龙”这一目标的顺利实现。

下面我主要就提高思想认识，建立反腐倡廉机制问题谈几点意见。

一、必须高度重视反腐倡廉工作

目前我省群众最关心的热点，一方面是加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步伐，一方面是搞好社会治安和廉政建设。这是赶上亚洲“四小龙”的缺一不可的两个方面。各地抓经济建设的劲头越来越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部署正在落实。反腐倡廉的工作也必须摆上日程，放在重要的位置。否则，随着时间的推移，等到问题成堆才动手去解决，难度就会更大，损失也会更大。

当前的腐败现象有各种各样的表现形式。其中危害最大的核心问题，也是我们反腐败斗争的重点问题，就是干部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以权谋私。这种腐败现象，破坏党群、干群关系，瓦解干部队伍；破坏正常的经济秩序，阻碍经济发展。如果任其蔓延，最终将导致社会腐败，经济崩溃，亡党亡国。这些是大家在前段学习讨论中得出的共同结论。既然如此，为什么还有一些同志至今未能把反腐败工作摆上重要位置，下大功夫去抓好呢？

其一，认为腐败之风并不严重，不值得花大力气去抓。其中，有的是头脑不清醒，看不到存在的问题，

察觉不到有腐败现象；有的是司空见惯，习以为常，见腐败而不认为是腐败；也有的是自身染上腐败而讳疾忌医。说到底是对腐败失去应有的警惕性，不知道“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的哲理。即使腐败现象不甚严重，也要把它消灭在萌芽状态。我们对腐败现象一定要注意防微杜渐，防止积重难返。何况目前以权谋私的现象，已不同程度地存在于相当多的单位，并已引起群众的不满。比如办事要靠送礼，要靠关系，而靠政策，走正道反而办不成。有些人手上掌握了一点权，比如市场摊位、户口、牌照等，就从中牟取私利；手上有了执罚权的，就巧立名目进行各种名目的“罚款”，有些情节特别恶劣的无异于勒索；手上掌握了用人权的，就任人唯亲。对这些腐败现象的严重性和危害性，我们必须有充分的认识，下大决心把它抓好。

其二，把反腐败和改革开放、发展商品经济对立起来，怕影响经济发展而放松反腐败，不敢抓反腐败。这是一种糊涂思想。应当看到，我们所进行的改革，是为了消除原有体制中束缚人的积极性发挥、束缚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弊端，包括可能滋生以权谋私腐败现象的弊端。以权谋私对改革开放、发展经济有百害而无一利，必须坚决除之。除得越坚决、越彻底，越能促进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我们还要看到，扩大开放是为了大胆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同时也需要抵制一切没落阶级的意识形态和腐败现

象。有所引进和有所抵制是一致的，有所不为才能有所为。如果该抵制的不抵制，任其蔓延泛滥，那才真的会影响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

至于商品经济，它具有促进生产力发展的正面效应和产生钱权交易的负面作用。我们清除腐败，既起促进商品经济发展的正面效应，又能减弱和消除其负面作用，这正是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不可忽视的重要工作。所以，对外开放的程度越高，商品经济发展，反腐保廉越要加强。

其三，把腐败现象看成不治之症，对反腐保廉信心不足，因而敷衍塞责，马虎应付，没有真抓实干。这是一种较为普遍的现象。我们应解决这个问题。

从历史上看，“吏治腐败”是一种历史现象。历代王朝都逃脱不了由兴盛经历腐败到衰落，最后“人亡政息”的周期率。但腐败并不是永远的不治之症。封建王朝由于阶级局限和专制制度的原因，不可能根治腐败。我们是无产阶级政党执政的国家，有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有广泛的群众基础，特别是党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与以权谋私是根本对立的。我们有条件克服腐败现象直至最后消灭它。

从体制更替看，我们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进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新旧两种体制正在进行交替，僵化的产品经济模式正由生机勃勃的商品经济所逐步代替。在这个体制转换过程中，一

一方面是商品经济迅速发展，另一方面是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各项管理制度尚未建立或完善，其负面作用就无时无刻不在诱发腐败现象。通过深化改革，完成这个过渡之后，适应商品经济运转的管理机制和体制建立起来，我们就有了从根本上消除腐败的基础。

从人的素质变化看，不同的素质有不同的结果。为什么在同样的时间、同样的岗位、同样的条件下，有的人能抵制腐蚀保持清廉，有的人却经不起考验？其原因，就在于世界观不同，识别能力不同，克制能力不同，抵制能力不同。我省近十几年来，因腐败受党纪处分的党员仅占 0.26% 左右。这说明绝大多数的共产党员是能够经受起考验的。这是主流。个人是如此，一个地区一个单位的情况也如此。凡是领导班子自身保持廉洁又很得力地抓反腐保廉，那个地区那个单位的情况就好。在这次会上介绍的经验就有力地说明这一点。

总之，只要我们认识提高，决心下足，措施得力，常抓不懈，就一定能搞好廉政建设。

二、反腐保廉要有制度保证

小平同志在我省视察时谈到：“对干部和共产党员来说，廉政建设要作为大事来抓。还是要靠法制，搞法制靠得住些。”这是对廉政建设工作经验的深刻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的法制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法律方面对惩治贪污贿赂有了很多明确

的规定，我省还建立了反贪污贿赂工作局。党内也有一套规定。法律是震慑犯罪、惩治犯罪的武器，而大量的、经常性的制约腐败、预防犯罪的工作，则要靠规章制度提供保证。目前法规党规还需要继续完善，而各部门各行业的具体工作制度、监督制度，与形势发展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有的制度本身不够完善，留下了明显的空隙；有的制度缺乏可操作性，难以执行，形同虚设；有的制度建设远落后于形势的发展，在一些领域一些单位出现了制度的“真空地带”。这次会议剖析的高森祥等几个反面教员，尽管所从事的职业和担任的职务不同，但都有一个共同之处，就是利用了我们某些制度上的漏洞进行作案；或者说，我们现有的制度未能对他们产生有效的制约作用。没有必要的健全的规章制度，就不能制约腐败现象；制度上产生漏洞，在客观上就给了腐败分子以可乘之机。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有些腐败问题只有从制度上或政策上加以解决，才会收到好的效果，才有可能达到根治的目的。比如执法部门产生乱罚款问题，一个重要的原因是罚款与分配挂钩，多罚多分，多罚多奖。有的单位是靠罚款维持执法人员费用的。这就必然要出现乱罚现象。解决这个问题，只有把罚没钱物收入与分配脱钩，收支两条线，前者上交财政，后者由财政拨款解决。现在这个制度未执行，我看是到了该下决心的时候了，不能再拖了。

建立健全廉政建设的规章制度，也是改革的重要内容，是调控、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要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促进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生产力的发展。比如投标制度，承包工程投标既保证了工程本身的速度、质量与效益，也防止有些人在承包工程上接受贿赂，以权谋私。各地建了许多市场，而市场的摊位如何出租，也要采取投标办法，根据摊位的不同情况定出不同租金，公开投标，谁投中就租给谁。这种办法既公平又可防止我们有些掌握摊位分配权的人借此谋私。这种制度符合商品经济公平竞争的原则，也是反腐败的一种制度。我们应按照这样的路子，建立与改革开放、发展商品经济相适应的各种制度。制度一旦建立，就要坚持执行下去，不能走样。要针对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及时制订并不断完善有关的规章制度。比如，今年扩大开放后，制度建设就要跟上扩大开放的步伐，加强对外向型企业和境外企业、境外资金的管理。比如，现在发展房地产业，要建立相应管理制度，防止以地谋私。又比如，针对携带巨款外逃问题，一定要靠严格制度把它管住。

建立健全廉政建设的规章制度，要与各项改革配套进行。廉政制度的建设涉及人事、财政、领导体制等多方面问题，不能“孤军深入”，而要与深化经济和政治体制改革结合起来，协调动作，衔接配套，形成一个大气候，才能有效地巩固并更好地发挥这些制度

的作用。在深化改革的过程中，要重视各项具体工作制度、监督制度的建设。要从根本上解决以权谋私问题，需要建立正常的商品经济运行机制，需要完善由人民群众当家作主，有效地监督公仆行使权力的民主制度，需要进一步精简机构，下放权力，实行政企分开，改善干部待遇等。只有坚持综合改革，才能使我们的各级党政机关达到廉政、勤政、高效的要求。

建立健全廉政建设的规章制度，要讲究科学性和合理性。比如私人长途电话费用报销问题，有些地方解决的办法是把电话费分到各人实行包干。这是很不科学、不合理的。不需打长途电话的人能得到电话费，打私人电话的则可到办公室打。其实建立这个制度并不难，凡公费安装程控电话的，都设立长途电话登记本，使用人把使用时间、通话地点、对方号码、受话人名字记上，属公务往来的注明清楚，单位按邮局的通话电脑清单核对或抽查，就可堵住漏洞。问题是没人认真研究它。放任不管不行，用承包这个简单化办法也不行。订立制度应实事求是，合情合理，不搞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有些明知无法执行的东西，不要生拼硬凑，匆忙出台。否则，制度一旦失去可操作性，就会成为可执行可不执行的东西。久而久之，其严肃性和权威性就没有了。

为了建立健全廉政建设的规章制度，各部门各行业各单位都应对现有的规定进行一次清理、检查。要

从现有的漏洞查起，从存在的问题抓起，逐项解决，逐个完善。属于上级部门的，要综合上报，提出建议。自己能修改、制定的，抓紧完成。边查边改，边破边立。今后凡有漏洞、问题出现，就要立即查，立即堵，在反腐败斗争的过程中，把各项制度完善、健全起来。

三、落实制度需要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

制度靠人去落实。有人检查、监督，制度才能落到实处，产生效果。近年来，我们制订了不少反腐倡廉的制度，但相当一部分执行的效果并不理想，有些形同虚设，不能有效制止腐败现象的滋生蔓延。原因在哪里？就在于缺乏一种使这些制度真正落到实处的有效的监督机制。已经建立的制度执行得如何？谁去检查？发现有不执行的谁去管？怎么处理？这个问题没解决好。现在有些人办事不依法，不按政策、制度办，而是以人情关系、金钱关系为办事准则。这种腐败现象没有监督机制是解决不了的。高森祥等罪犯以权谋私，违法违纪，几乎没有什么阻挡就轻而易举地获得了大笔公款；汤伯亨多次提取巨额公款去澳门赌博，也通行无阻。之所以这样，有的是没有制度，有的是有制度没有人执行，没有人过问。我们应该从这些案例中吸取教训，下决心建立一套强有力的监督机制。

（一）广泛建立和完善内部监督。所有单位都应对本单位干部职工是否有违纪、违法行为，是否有以

权谋私，建立切实可行的、严格的监督制度。如何监督，应结合实际，积极探索。比如说，工商部门建了多少市场摊位？如何出租？租金多少？如何处理？这个部门的党政组织应该是一清二楚的，应该经常过问，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又比如，承包工程是否实行招标？招标是否走样？这都应有人负责检查、监督。又比如对人、财、物的审批，内部要有防止以权谋私的互相制约的监督办法。党内民主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等，也是内部监督的一种好办法。总之，各行各业都要从本单位的具体工作出发，建立和完善内部监督。内部监督形成了，反腐保廉就有了良好的基础。

（二）充分发挥职能机关和部门的监督作用。人大、政协、纪检、检察、监察、审计等机关和部门，都要适应新的形势，在各自的领域和范围里进一步研究一套强化监督的办法。各级党委要充分发挥人大、政协在反腐保廉中的作用，支持它们行使宪法赋予的监督职权。纪检、检察、监察、审计是实施监督的主要职能部门，近年来在惩治腐败方面做出了卓有成效的贡献，显示了很大的威力。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继续给它们撑腰，支持它们理直气壮地开展工作，帮助它们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越是改革开放，越要加强管理。监督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为了适应日益复杂、艰巨的反腐败斗争，要进一步加强监督队伍的建设，提高办案执纪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纪检、检察、

监察、审计这四家在工作上应有分工又有合作，充分发挥监督部门的整体效能，在反腐保廉中形成合力，形成拳头，形成权威。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应多做组织协调工作，在党风与廉政建设力量的合理配置、形成综合治理的强大力量方面，应大胆探索更有效的办法。

（三）要坚定不移地依靠群众监督。反腐败斗争的最强大力量，存在于人民群众之中。群众对腐败现象最痛恨，看得最清楚，腐败分子也最害怕群众。人民群众是我们各项事业的力量源泉和胜利之本。我们反腐保廉能否取得成效，最终取决于群众是否拥护、支持并积极参与。群众怎么监督？实践证明，“办事公开，群众监督”制度是一种有效的办法。凡是涉及到群众切身利益的事，一般都应公开，公开政策，公开办事程序，公开办事结果，让群众来监督。比如户口问题，发牌证问题，出租市场摊位问题，招生招干问题，集资、罚款问题，等等，都是群众关心，又容易产生以权谋私的问题，均应公开让群众监督。这种公开监督应真心实意地做，为群众监督提供可能的条件，为群众举报问题和及时处理问题提供可靠保证才会有效。这种监督机制全省各行各业应结合实际建立起来，已建立的要继续完善，真正发挥作用。要进一步疏通群众监督的渠道。我省各级党政信访部门近年在这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起了很好的作用。从群众来信来访的

情况看，虽然有相当一部分是内容失实的，有的干部也因此受了一些委屈；但监督部门的办案线索 60% 以上都来自这个渠道。因此，必须继续重视做好信访工作，信访部门也要进一步提高工作水平，做到既能有效地发现问题、提供办案线索，又尽可能地减少失实的匿名信给有关同志带来的困扰。对于来自基层干部群众的控告信，要有正确的认识。总的来说，各级党委和政府都比较重视群众来信来访举报的工作，使之在反腐保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在要注意两个问题：一是有些来信反映的问题层层转下去，得不到解决。今后对每封来信都应分清是非，落到实处。下级故意拖延不解决的上一级应出面解决。二是对群众来信要正确对待。笼统地认为写告状信是一种干扰，上级下来查就影响不好，无法工作，这种看法不对。写信控告、揭发某人某件事，这就是一种群众监督。但是否属实，要查一查才能弄清楚。这有什么坏处？当然，下去调查也要注意方法，要实事求是，及时澄清问题。我们对群众监督要采取欢迎的态度。对敢于如实举报腐败现象的群众要坚决保护，并严肃处理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的行为；对为党和国家挽回重大政治、经济损失的举报有功人员，要给予奖励。当然，对故意捏造事实、无事生非的，也应依法查处，要保护好人特别是要保护坚持改革开放、敢于开拓创新的人不受诬陷。

（四）更好地运用舆论监督。舆论监督具有公开